**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

**旗下基金2023年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**

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3年4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旗下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、国新国证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雄安建设发展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荣赢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融泽6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融兴6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优选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（FOF）、国新国证鑫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鑫裕央企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国新国证鑫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3年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1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（http://www.crsfund.com.cn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-819-0789）咨询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 2024年1月22日